

关于宽投千帆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修改申购开放日的公告

致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鉴于基金实际运作需要，我司（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）管理的宽投千帆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七章第一节第 1 条由原条款“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后的每月 5 日（如遇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）为申购开放日，每自然季度第一个工作日为赎回开放日。”变更为“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后的每周四（如遇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）为申购开放日，每自然季度第一个工作日为赎回开放日”。

本变更自 2022 年 11 月 24 日正式生效，我司承诺将及时向全体投资人披露本次变更内容，因未披露或延迟披露引发的任何争议，与贵司无关，我司将承担全部责任。

请贵司协助办理。

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2 年 11 月 23 日

